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编号：2022-024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7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9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韦丽娜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 27 名激励对象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共计 3,000,000 股进行解除限售。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